

1. 位於華景街擬建發展計劃的初步發展參數概述如下：

地盤面積	約 0.6 公頃
最高住用/非住用地積比率	住用建築物：10 倍； 非住用建築物：15 倍
樓宇數目/高度	共 2 座約 36 層高(連地下入口大堂樓層及住宅樓層但不包括平台樓層)的住宅樓宇 不高於主水平基準上 200 米
單位數目	約 1,220 單位
預計人口	約 3,350 人
地盤綠化比率	不少於地盤面積的 20 %
康樂設施	乒乓球桌、兒童遊樂場、綠化及休憩設施等
零售設施	約 1,200 平方米內部樓面面積
教育、社會福利及相關設施	新建： 不適用 (請參閱在毗鄰華富邨以北地盤所提供的新建設施)  重置： 不適用 (請參閱在毗鄰華富邨以北地盤所提供的重置設施)
停車設施	參照《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上限標準及與運輸署協商後，建議提供泊車位如下：  住客私家車位：約 34 個 訪客私家車位：約 10 個 商用私家車位：約 12 個 電單車位：約 10 個 輕型貨車位：約 6 個
其他設施	警察社區聯絡辦事處、屋邨管理設施

2. 位於華富邨以北擬建發展計劃的初步發展參數概述如下：

地盤面積	約 1.9 公頃
最高住用/非住用地積比率	住用建築物：8 倍； 非住用建築物：15 倍
樓宇數目/高度	共 2 座分別 1 座約 36 層高(連地下入口大堂樓層及住宅樓層但不包括平台樓層)及 1 座 42 層(連地下入口大堂樓層、社福設施樓層、避火層及住宅樓層但不包括平台樓層)的住宅樓宇 不高於主水平基準上 200 米
單位數目	約 1,720 單位
預計人口	約 5,460 人
地盤綠化比率	不少於地盤面積的 20%
康樂設施	籃球場、羽毛球場、兒童遊樂場、綠化及休憩設施等
零售設施	不適用
教育、社會福利及相關設施	新建： 幼稚園、安老院舍等 (位置尚待詳細規劃及設計)  重置： 同時搬遷華富邨同一樓宇內的住戶和有重置需要的社區及社福機構設施 (後者會在資源許可及有關政府部門的支持下跟進)，並預留足夠空間接收有關設施
停車設施	參照《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上限標準及與運輸署協商後，建議提供泊車位如下：  住客私家車位：約 52 個 訪客私家車位：約 10 個 電單車位：約 15 個 輕型貨車位：約 8 個
其他設施	屋邨管理設施

3. 位於華樂徑擬建發展計劃的初步發展參數概述如下：

地盤面積	約 0.3 公頃
最高住用/非住用地積比率	住用建築物：8 倍； 非住用建築物：15 倍
樓宇數目/高度	共 1 座約 32 層高(連地下入口大堂樓層及住宅樓層但不包括平台樓層)的住宅樓宇 不高於主水平基準上 190 米
單位數目	約 370 單位
預計人口	約 1,170 人
地盤綠化比率	不少於地盤面積的 20%
康樂設施	綠化及休憩設施等
零售設施	不適用
教育、社會福利及相關設施	新建： 兒童之家 (位置尚待詳細規劃及設計)  重置： 不適用
停車設施	參照《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上限標準及與運輸署協商後，建議提供泊車位如下：  住客私家車位：約 12 個 訪客私家車位：約 5 個 電單車位：約 4 個 輕型貨車位：約 2 個
其他設施	屋邨管理設施

4. 位於雞籠灣南擬建發展計劃的初步發展參數概述如下：

地盤面積	約 1.7 公頃
最高住用/非住用地積比率	住用建築物：8 倍； 非住用建築物：15 倍
樓宇數目/高度	共 2 座分別 1 座約 38 層高(連地下入口大堂樓層及住宅樓層但不包括平台樓層)及 1 座約 41 層高(連地下入口大堂樓層、社福設施樓層、避火層及住宅樓層但不包括平台樓層)的住宅樓宇 不高於主水平基準上 200 米
單位數目	約 1,220 單位
預計人口	約 4,070 人
地盤綠化比率	不少於地盤面積的 20%
康樂設施	羽毛球場、乒乓球桌、兒童遊樂場、綠化及休憩設施等
零售設施	不適用
教育、社會福利及相關設施	新建： 待定，正與相關部門協商  重置： 同時搬遷華富邨同一樓宇內的住戶和有重置需要的社區及社福機構設施(後者會在資源許可及有關政府部門的支持下跟進)，並預留足夠空間接收有關設施
停車設施	參照《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上限標準及與運輸署協商後，建議提供泊車位如下：  住客私家車位：約 103 個 訪客私家車位：約 10 個 電單車位：約 12 個 輕型貨車位：約 7 個
其他設施	屋邨管理設施

5. 位於雞籠灣北擬建發展計劃的初步發展參數概述如下：

地盤面積	約 3.3 公頃
最高住用/非住用地積比率	住用建築物：8 倍； 非住用建築物：15 倍
樓宇數目/高度	共 4 座分別 2 座約 47 層高（連地下入口大堂樓層、避火層及住宅樓層但不包括平台樓層）、1 座 46 層（連地下入口大堂樓層、社福設施樓層、避火層及住宅樓層但不包括平台樓層）及 1 座約 41 層高（連地下入口大堂樓層及住宅樓層但不包括平台樓層）的住宅樓宇 不高於主水平基準上 230 米
單位數目	約 4,390 單位
預計人口	約 12,380 人
地盤綠化比率	不少於地盤面積的 20%
康樂設施	籃球場、羽毛球場、乒乓球桌、兒童遊樂場、綠化及休憩設施等
零售設施	約 3,800 平方米內部樓面面積
教育、社會福利及相關設施	新建： 幼稚園、幼兒中心等（位置尚待詳細規劃及設計）  重置： 同時搬遷華富邨同一樓宇內的住戶和有重置需要的社區及社福機構設施（後者會在資源許可及有關政府部門的支持下跟進），並預留足夠空間接收有關設施
停車設施	參照《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上限標準及按運輸署要求，建議提供泊車位如下：  住客私家車位：                  約 156 個 訪客及商用私家車位：          約 105 個 電單車位：                      約 41 個 輕型貨車位：                      約 88 個
其他設施	郵政局、屋邨管理設施

備註：以上資料只供參考，建屋計劃的細節尚待詳細規劃及設計。